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年4月16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王金豐

聯絡電話：02-89956888分機192 編號：014

---

### 一再酒駕、違規卻不繳罰鍰 執行官上門查封不動產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於108年4月15日至新北市板橋區查封一戶房屋，該屋主即義務人嚴OO曾因酒駕於97年7月被處罰鍰4萬5,000元，同年9月又因酒駕被法院依公共危險罪判處罰金9萬元，沒想到義務人竟只繳清罰金卻不繳罰鍰，而且仍舊不改惡習，於駕照被吊銷後，陸續自98年起8度因無照駕駛被開罰，又因不遵守交通規則或未投保汽機車強制責任險，被開6張罰單，也未繳101年至107年度的汽機車使用燃料費，滯欠金額合計12萬5,193元。

案件經新北分署扣押義務人存款，僅扣到2,177元。於屢次催繳，義務人都置之不理後，因義務人名下並無其他可供執行之財產，新北分署乃於昨日會同移送機關新北市政府交通事件裁決處人員上門查封其不動產，並告知如再不繳清欠款，將擇日拍賣其不動產抵償。新北分署也呼籲其他滯欠罰單的義務人儘速繳清欠款，否則名下的不動產隨時可能被查封、拍賣。

